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鑫科材料

编号：临 2006—028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6 年度公司与芜湖恒昌铜精炼有限责任公司（大股东芜湖恒鑫铜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等存在日常关联交易，上述关联交易已经公司三届十次董事会和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 2006 年 3 月 16 日和 2006 年 4 月 28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

近日，在公司年度会计内控制度执行情况的大检查中，发现公司下属分公司向公司大股东芜湖恒鑫铜业集团有限公司采购了主要原料电解铜，发生金额共计 6462.23 万元，上述交易价格均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且已履行完毕。明细如下：

日期	金额（万元）	采购均价（元/吨）	现货市场均价（元/吨）
2006-2-28	1087.19	46230	46250
2006-3-21	1220.42	48890	48920
2006-4-25	1196.04	64500	64530
2006-6-19	557.86	59970	60000
2006-8-29	606.16	68480	68500
2006-9-6	498.95	74040	74070
2006-9-27	1295.61	71160	71190
合计	6462.23		

由于采购人员及分公司财务人员对相关法规理解不透，误认为上述交易行为包含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造成公司向芜湖恒鑫铜业集团有限公司采购电解铜时未履行相关程序，违反了有关规定，对此公司向全体股东表示歉意，公司将就上述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今后，公司将加强对相关人员的法规教育和培训，杜绝此类情形。

特此公告。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